公 佈

二、考試科目、時間、日期如左:第一天第2、5、7節**自修**,第二天第2節**自修**。 自然、歷史、地理、公民科及九年級國文科採電腦閱卷,請同學記得帶 2B 鉛筆。 公佈 114 學年上學期 七、八、九年級 第二次段考,科目、時間、日期。

(星 月 月 3 日)	() 12 基 月 二 二 日	日期時間
九八七	九八七	級年
歷史	公 民	08:15 至 09:00 (第1節)
或文	地理	10:15 至 11:00 (第3節)
數學	自然	11:15 至 12:00 (第4節)
國際公民	英語	14:15 至 15:00 (第6節)

中華民國114年11月18

日